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金证券")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中原证券")为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保荐机构, 并承接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 工作。

2017年3月23日,公司收到保荐机构国金证券《关于指定河南安彩高科股份 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国金证券原委派王陆先生和胡洪波先生为 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,现因原保荐代表人王陆先生拟离职,将不再继 续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,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,国金证券决定委派保荐 代表人彭浩先生(简历详见附件)接替王陆先生继续履行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 荐工作。

本次变更保荐代表人后,公司 2013 年、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的保荐代表人为彭浩先生和胡洪波先生,中原证券的保荐代表 人仍为牛柯先生和王旭东先生。

附: 彭浩先生简历

彭浩先生: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保荐代表人。具有多年投资银 行从业经验。曾负责或参与了安彩高科(600207)、中利集团(002309)等多家 上市公司再融资或重组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5日